

# 彰泰國中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4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線上會議記錄

時間：110 年 6 月 23 日（三）10：30

地點：因疫情關係，改採線上會議進行。

主席：江永泰校長

紀錄：魏寶驥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報告事項：請各位針對本學期課程進行評鑑，並請委員審議 110 學年度相關提案。

討論事項：

**案由一**：109 學年度課程與教學評鑑及學習評鑑之檢討。

說明：1. 請委員針對課程設計、課程實施及課程效果進行檢討。

決議：各方面皆表現良好，課程部分會依據實際教學情況進行滾動式修正。

**案由二**：110 學年度「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課程」分配。

說明：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訂定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節數。

國中十二年國教課程					
領域/科目		七年級(節數)	八年級(節數)	九年級(節數)	
部定課程	語文	國語文	5	5	5
		英語文	3	3	3
	數學	4	4	4	
	社會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藝術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科技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總節數		29	29	29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 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閱讀悅讀</li> <li>• 節慶美學 I</li> <li>• 微觀世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欣賞與創作</li> <li>• 節慶美學 II</li> <li>• FUN 科學 I</li> <li>• 世界公民 I</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讀報看世界</li> <li>• 國際閱讀素養</li> <li>• FUN 科學 II</li> <li>• 世界公民 II</li> </ul>
		社團活動 與技藝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團活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團活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團活動</li> </ul>
		其他類課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班會</li> <li>• 自由講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班週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班週會</li> </ul>
		彈性課程總節數		6	6
每週總節數		35	35	35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與教科書版本審核，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請各課發會委員審核。
2. 下學年度教科書已由各領域會議選出，版本如下，請確認。

年級	科目	出版社	年級	科目	出版社	年級	科目	出版社
一年級	國文	翰林	二年級	國文	康軒	三年級	國文	翰林
	英語	南一		英語	康軒		英語	南一
	數學	南一		數學	翰林		數學	康軒
	自然	南一		自然	南一		自然	康軒
	社會	南一		社會	翰林		社會	翰林
	健體	康軒		健體	奇鼎		健體	南一
	藝文	奇鼎		藝文	奇鼎		藝文	奇鼎
	綜合	翰林		綜合	康軒		綜合	南一
科技	康軒	科技	康軒	科技	翰林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提請審議。

說明：請委員審議國一至國三彈性課程自編教材。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規劃於 110 年 5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因配合相關防疫措施未能完成者，請課發會委員同意先行結案，以利於新平台上傳紀錄結案。

說明：

1. 依據行政公告[11004898]號辦理。
2. 原規劃於 110 年 5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辦理公開授課之教師，因配合相關防疫措施未能完成者，請各校同意結案並於期末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時討論紀錄。
3. 待新平台建置完成後，再行上傳課發會同意結案的紀錄做結案即可。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預計向教育部申請 110 年度改善環境設備經費補助，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三年級教室缺少 E 化教學設備，無法進行互動式教學及資訊融入的課程，急需改善現況。
2. 現在可利用大型觸控電視行動教學系統相關教學軟體，強化數位教學暨學習應用環境，確保教室資訊設備充足以應用於教學。
3. 申請設備項目：電腦主機含螢幕 18 台、VIVO 教室電子布告欄（主控端）1 套、VIVO 教室電子布告欄（用戶端）60 套、75 吋觸控電視含移動腳架線材 18 台、班級教室擴音機含音訊含喇叭 18 組。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本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 110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發展計畫需經由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及課發會審議通過，請審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本校 110 學年度戶外教育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彰化縣政府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13 日府教學字第 1040155619 號函『各校須於活動前 3 週檢附實施計畫、經費概算表及經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校外教學計畫之會議記錄函報本府申請校外隨隊指導教職員工經費補助。』
2. 本校暫定【戶外教育】規劃時程如下：
  - (1) 一年級：暫定於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
  - (2) 二年級：暫定於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
  - (3) 三年級：暫定於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
3. 若遇疫情或不可抗力，則取消或順延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0 學年資優資源班預計開設課程如附件，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110 學年度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計畫(含身障和資優)提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說明：本校 110 學年度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特殊教育課程發展計畫需經由課發會及生涯教育執行委員會審議通過，請審閱。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110 學年度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二**：110 學年度生涯發展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三**：110 學年度校園青少年生命品格培育計畫，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散會

會議紀錄：

教務主任：

校長：

彰化縣彰泰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資優課程總節數表

課程		排課時間(係指上課時段)						各年級學期課程與節數 (節數*組數)					
領域	科目	課程名稱	必修/選修	部定節數/原班科目	校訂(彈性學習)節數/原班科目	其它(早自習、午休、課後、假日/營隊)節數/時間	七上	七下	八上	八下	九上	九下	備註
部定課程	數學領域	數學	必修	4/數學			4*2	4*2	4*1	4*1	4*1	4*1	全抽
	自然領域	自然科學	必修	3/自然	1/科學家的生平故事及研究				4*1	4*1	4*1	4*1	全抽
	自然領域	生物	必修	3/生物	1/微觀世界		4*2	4*2					全抽
	語文領域	英文	必修	3/英文	1/英語聽力		4*1	4*1	4*1	4*1	4*1	4*1	全抽
	語文領域	國文	必修	5/國文	1/閱讀悅讀		6*1	6*1	6*1	6*1			全抽
校訂課程 (特殊需求)	特殊需求	中國語文	選修	5/國文	1/閱讀悅讀					2	2		國文課或閱讀課 或早修抽離
	特殊需求	獨立研究	選修			早修	1*2	1*2					
	特殊需求	領導才能	選修			早修	1	1					
	特殊需求	情意發展	選修			早修	1	1	1	1	1	1	
	特殊需求	創造力	選修			營隊							申請多元資優方案
學生上課節數小計						30	30	19	19	15	15	共 64 節 14*2=28 18*2=36 已排 64 節	

說明：

- 一、資源班在部定課程特定領域/科目採全部抽離方式進行教學者，仍宜在該領域/科目之節數內調整。各校得視特殊教育學生之身心需求，依據個別化教育計畫或個別輔導計畫，採用外加式課程方式，開設符合學生能力與需要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 二、學生在特定領域/科目學習功能優異，其課程需依據表 4 之該領域/科目規範進行節數規劃與安排。學校需依學生之個別需要，根據其個別輔導計畫會議之決議，提供學習功能優異領域/科目之濃縮、抽離或外加式充實教學。惟針對該領域/科目之每週抽離、濃縮或外加式課程之節數，以不超過該階段部定學習總節數之 10 節為限，但得視學習需求在課後輔導等時段外加節數。
- 三、實施部定各領域/科目、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等外加式課程時，除得應用彈性學習課程時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減授/免修該領域/科目之節數外，並得利用不列在學習總節數內的時段進行教學，唯學習時間仍需以每節上課分鐘數為教師授課節數安排之依據。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由學校依地方政府訂定之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自行安排。
- 四、表中課程類型包括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而國中小之校訂課程為「彈性學習課程」，包含跨領域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以及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服務學習、戶外教育、班際或校際交流、自治活動、班級輔導、學生自主學習、領域補救教學等其他類課程。領域授課時間可採抽離或外加課程。抽離指以原領域課程加深加廣授課；外加指非以原領域課程授課，包括特需課程、資優充實課程、其他專長領域課程。
- 五、表列的排課時間係指抽排課等的時段安排，包括：(1)安排在部定課程時間，請註記節數與學生原來班所排的科目；(2)校訂彈性學習時間，請註記節數與學生抽離原班的科目或活動為何，彈性學習課程宜安排資優特需課程，在第二學習階段為 3-6 節，在第三階段為 4-7 節。其它學習時間指利用不列在學習總節數內的時段進行教學，包括早修、午休或課後等，請註記節數與時間，可安排資優特需課程、領域加深加廣課程或其他充實資優課程。
- 六、請填寫教師依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規範，呈現貴校資優課程所屬之類型、領域與科目，並根據不同年級資優課程之差異，提供適切的課程名稱(可根據不同年段分項呈現)。最後的小計以學生個別上課節數計算。

# 線上會議佐證資料

